

# 最新物种起源读书笔记 物种起源读书心得 (实用8篇)

即兴舞蹈是一种舞蹈形式，讲究舞者的即时创造和抒发情感。如何进行一次灵感迸发的即兴写作？培养写作习惯和观察力是必不可少的。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即兴创作作品，欢迎大家一起欣赏。

## 物种起源读书笔记篇一

曾经，我站在海边的沙滩上，陷入了这样的深思：潮起潮落，无法计数的分子，各自孤独地运行着，相距遥远却又息息相关；骄阳弥散着能量，射向无垠的宇宙。

大海掀动着波浪，在她深处，分子变幻重组，悄悄地萌生新的组合，它们将自身复制，愈变愈大，愈变愈复杂[dna]蛋白质，她们的舞蹈愈加神奇我常常想着这些奇妙的东西，若在从前，人们根本无法推测她们的行踪，而如今的科学，却能使我们向这神奇靠近，轻探她的鼻息。

《物种起源》它讲述了生物进化的过程与法则。全书可以分为三个部分：第一部分的内容是全书的主体及核心，标志着自然选择学说的建立。第二部分中作者设想站在反对者的立场上给进化学说提出了一系列质疑，再逐一解释，使之化解。这正表现出科学的学说本身不可战胜的生命力。在第三个大部分，达尔文用它的以自然选择为核心的进化论对生物界在地史演变，地理变迁，形态分异，胚胎发育中的各种现象进行了令人信服的解释，从而，使这一理论获得了进一步支撑。试问，有此发现与成就的原因是什么？毫无疑问，是科学的力量！

那不容低估的科学，是它改变了人们对世界的概念。由于科学的发展，今天，我们可以想象无穷奇妙的东西，比诗人和

梦想者在想象中的丰富、离奇千万倍。比如吧，诗人想象巨大的海龟驮着大象到海里旅行；而科学给我们展现了一幅别样的画卷天宇中一个巨大的蓝色星球正在旋转，它的表面，人们被神奇的引力牢牢抓住，并依附着它柔和地、永不停息地转动着。

而科学有如一把双刃剑，它刀光骤起，许多人也因此殒命；它又犹似一把钥匙，既通往天堂，又延伸至地狱，它能使国家富强，推动整个历史潮流的发展；它又能使人们为了利益，不惜发动战争，让硝烟弥漫整个天宇。而这钥匙又确实有它的价值没有它，我们无法开启天堂之门；没有它，我们即使明辨了天堂与地狱，也还是束手无策。这样推论下来，尽管科学知识可能被误用以导致灾难，它的这种产生巨大影响的能力本身是一种价值。只是人们用错了它，因而，我们更要把握好这把钥匙，钥匙的确很轻很轻，但是它握在手中之后，就会变得很重很重。

还有，巨大的潜在能量和无尽的宝藏是不会带着它的使用说明书的，因而人们需要靠自己的力量，步步摸索，投入科学的方法、科学的技术，才能真正翻开她的使用说明，揭开她神秘的面纱。

激动、惊叹和神秘，在我们研究问题时一次又一次地出现。知识的进步总是带来更深、更美妙的神秘，吸引着我们去更深一层地探索。有时探索的结果令人失望，可这又有什么关系呢？我们总是兴致勃勃而自信地深钻下去，发现无法想象的奇妙和随之而来的更深、更美妙的神秘。这难道不是最激动人心的探索么！打个比方，先贤们缔造了民主的制度，因为我想没有一个人绝对懂得如何管理zf。我们只有用这样一个制度来保证，新的想法可以产生、发展、被尝试运用，并在必要的时候被抛弃；更新的想法又可以如此地轮回运行。这是一种尝试——纠偏的系统方法。这种系统方法的建立，正是因为18世纪末，科学已经成功地证明了它的可行性。质疑和讨论是探索未知科学的关键。如果我们想解决以前未能解决的

问题，那我们就必须这样地运用科学，才能把通向未知的门开启。

当然，人类还处在初始阶段，在人类鲁莽冲动的青年时期，常常会制造出巨大的错误而导致长久的停滞。但我们知道伟大的进展都源于承认先前的无知，都源于思想的自由。因此，我们遇上各种问题是毫不奇怪的。好在未来还有千千万万年，我们的责任是学所能学、为所可为，探索出更好的办法。我们应该放开被束缚的双手，宣扬一种科学的精神，一种自由的思想，告诉更多的人，不要怕被质疑而扼杀自己最初的想法，而是应该毫不气馁地、毫不妥协地坚持自己思想的自由。这一切，都源于同一个信念：我们挚爱科学！

## 物种起源读书笔记篇二

今日，我读了《物种起源》，这本书是达尔文写的。是达尔文论述生物进化的重要著作。《物种起源》大概是19世纪最具争议的作品，达尔文用其仔细的观察及丰富的想象力，在这本书中详细描述了生物物种由简单到复杂，由单一到繁多这样的一个演变过程。《物种起源》就象是一棵树不断能长出新的枝条，在生物的演变过程中，新的物种分枝会在原有的基础上产生出来。但毕竟整本书也就是在探讨物种的问题，这是假设有了生命以后的事情。

在这本书中达尔文的观点是遗传变异过度繁殖生存斗争适者生存，这点我十分同意他的想法。生物有进化，物种也有变化，本不是达尔文首先发现的；进化学说，也不是达尔文创立的，在他以前已有着漫长的历史。可是达尔文加上他观察所得的新材料，总结和发展了进化学说，提高了它的科学性，彻底击毁了科学思想界中的宗教统治，建立了生物学的真正基础。在解释万物及生命起源的时候，所有的理论都是要靠信心来理解的，也既是说，都是信仰。要理解不相信上帝的信仰，应当是需要更大的信心，需要克服更大的障碍，因为这些信仰里实在是包含了太多的未知因素。

我认为达尔文的《物种起源》很适合我们中小学生学习阅读，我们还应当学习达尔文那种坚持不懈的精神。

是谁击破神创论的天空，将世界从上帝的手中挣开；是谁以锐利的双眼，看穿时空的阴霾，寻找物种间的联系与存在；是谁以一句“物竞天择”的呐喊，唤起整个大崛起的时代。也许随着时代日显其不足，但传承给后人的，并让后人抚卷感叹的始终是那弥漫在字里行间的对科学的严谨与热爱。

少年顽劣，浪子回头。达尔文年轻时用他父亲的话说“除打猎、养狗、抓老鼠以外，无所事事”相对他的兄弟姐妹来讲或者用中国父母常讲“别人家的孩子”来说达尔文可算是一事无成的败家子。可是就是这个常人眼中的败家子却成为英国伟大的科学家、博物学家，进化论的奠基人。参加“贝格尔号”舰的全球远航，成为流传后世的伟大人物，我不禁感叹人的命运是由自我决定的。

大巧若拙，埋头著书。在达尔文那个时代，人们普遍都理解创造论，相信上帝创造世界、并一次就创造出所有的生物，同时上帝也赋予每种生物各自的主角，而每个物种的设计都十分完美，所以物种是永恒固定不变的。这种错误的观点在宗教的神环下成为人们精神的枷锁，于是《物种起源》在这种情景下诞生了。

本书中讨论过的生存斗争，对于变异究竟怎样发生作用呢在人类手里发生巨大作用的选择原理，能够应用于自然界吗我想我们将会看到，它是能够极其有效地发生作用的。让我们记住，家养生物有无数轻微变异和个体差异，自然状况下的生物也有程度较差的无数轻微变异和个体差异；同时也要记住遗传倾向的力量。在家养状况下，能够确切地说，生物的整体在某种程度上变为可塑性的了。正如《物种起源》所讲人类用有计划的和无意识的选择方法，能够产生出并且的确已经产生了伟大的结果。

改变世界，真理永恒。科学永远是真理与实践的孩子，而非强权与臆测的玩物，“吾爱吾师，但吾更爱真理”希腊先哲早在千百年前就有这振聋发聩的话了。当达尔文应对教会的刁难，应对无知者的嘲笑，面强权的胁迫。他没有低头，也不会低头，他以一种“真的勇士”的姿态，艰难的前行，昂扬的前行。他用自我并不坚实肩膀扛了这个世界的明天，孤身一人站到了诸神的对立面。这才是真正科学，真正让人类社会提高的科学。

反观当下中国，应试教育大行其道，论文互抄，研究成果互窃，科学研究充满了权钱交易与利益制衡，大学不再是象牙塔，科研院成了官场，没有学会做人便作学问的人比比皆是，当一个国家一个民族都没有一种敢向与不合理存在挑战的精神，都没有静下心来，埋头作学问的毅力，那么何谈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何谈雄踞世界民族之林。

真的科学是容不是一点杂质的，而真正爱科学的人也不会让它有一点杂质的，所以各位年轻的朋友行动起来吧！用信念与毅力去谱写一首壮丽的科学之歌，为我们祖国正在发展科研事业贡献属于自我的一份力量。

《物种起源》是一道享用不尽的“精神盛宴”。一部划时代的著作

标志着19世纪绝大多数有学问的人对生物界和人类在生物界中的地位的看法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影响历史进程的经典著作，震撼世界的10本书之一。今年以来仍居于多家图书榜前列，仍在读者的手上流传着。

在英国伦敦，那一天是很不平凡的一天。这一天，伦敦众多市民涌向一家书店，争相购买一本刚出版的新书。这本书的第一版1250册在出版之日即全部售罄。这本轰动一时的新书就是《物种起源》，它是进化论的奠基人达尔文的第一部巨著。这部著作的问世，第一次把生物学建立在完全科学的基

基础上，以全新的生物进化思想\_了“神创论”和“物种不变”的理论。

达尔文在《物种起源》中的主导思想，即“自然选择”，必须会被当做科学上的确定真理而为人们所理解。它有一切伟大的自然科学真理所具有的特征，变模糊为清晰，化复杂为简单，并且在旧有的知识上添加了很多新的东西。达尔文是本世纪的、甚至是一切世纪的博物学中最伟大的革命者。

《物种起源》是世界生物进化很有价值的作品之一，，是一部深切关注生物土地家园的，以灵魂回应灵魂之书。书的主体部分陈述了生物的变异及相互适应的途径，从家养而变异的知识，因为每种生物产生的个数，远超过其所能生存的个数，所以常引起生存的斗争，于是人生物的任何变异性质，不论其如何微小，只要是在复杂的和特殊的生活状态下有利于它本身的，即将有较佳的生存机会，因而它就自然地选择了。由于坚强的遗传原理，任何被选择的变种，将会繁殖它的新的变异了的类型。

人霍尔丹和美籍苏联生物学家杜布赞斯基创立了“现代进化论”。

现代进化论者摒弃了达尔文把个体作为生物进化基本单位的说法，他们认为，应当把群体作为进化的基本单位。突变本身是物种的一种适应性状，它既是进化的动因，又是进化的结果，自然选择的作用不是经过对优胜个体的挑选，而是以消灭无适应本事的个体这一方式而实现的。现代进化论很好地解释了古典达尔文主义无法解释的许多事实。遗憾的是在达尔文时代，遗传学先驱孟德尔还没有能够让世人相信他的遗传学说，否则，达尔文定会痛不欲生，因为1838年，他选择了亲舅舅的女儿、表姐埃玛作为终身伴侣。据说，到了晚年，达尔文对孟德尔和他的遗传学略有所闻，他常常为他的近亲结婚感到不安。

当然，所有的生物才是《物种起源》这本书的精神主载体，生物的智慧，生物的生命强力才是全书的看点所在。对此我想，我们应当更多地用审美的、而不是充满道德义愤的实用眼光来看待这部作品。我对书中生物在与自然斗智斗勇的很多精彩片断很感兴趣，生命意蕴甚丰，它让人的灵魂震颤、让人的心智慢慢苏醒、让人看清生物进化的本质、让人明白在基本的人性天理面前应当如何珍惜、如何拥有、如何警觉、如何拒绝、如何捍卫、如何爱、如何关怀。这样的作品在中国当代文学领域委实太少了。

我总感到，关于物种起源的话题没有完，某些非科学，非理性，非礼貌的似是而非的理念仍在流行，而《物种起源》代表性。它抓住了生物得本质，就好像找到了一把开启世界生物进化史的钥匙。

我们在探讨信仰问题的时候，经常会听到一些有关对进化论的争论，有些人把之当作不争的事实，而有些人则认为其一文不值，有时双方各执己见，争论得不可开交。可是，大多数参与这一争论的双方都没有读过进化论的经典著作-达尔文的《物种起源》。我在尝试着读这一本书，那些有意无意的争论我能从那里明白许多！

首先：什么是生命的起源这是这本书最为基础的一个问题。

达尔文用其仔细的观察及丰富的想象力，在该书中描述了生物物种由简单到复杂，由单一到繁多这样的一个演变过程。就象是一棵树不断能长出新的枝条，在生物的演变过程中，新的物种分枝会在原有的基础上产生出来。但毕竟整本书也就是在探讨物种的问题，这是假设有了生命以后的事情。但不幸的是，有许多的人有意或者无意地把它当作生命起源的，实在是有点勉为其难。

达尔文相信所有的物种都是由简单的生命单位演变而来，但最初的生命是怎样来的呢一个不常被人提及的事实是达尔文

认为它们是被创造的。在这本书里，我发现这样一个结论，大概意思就是，他在经过类比以后得出结论，所有在地球上的有机生物都是起源于一个共同的原始生命，而这个原始生命则是“被吹了一口气”而来的。这与圣经里创世记里讲到人是因上帝吹了一口气而得到生命的写法有点相似。

基于这一结论，我们能够明白，达尔文所倡导的是所谓的“创造进化论”，这也是为部分\_\_徒所理解的理论。其实，达尔文所观察到生物物种的出现是由简单到复杂，由水生到陆生，由低级到高级的过程。基于这一结论，我们能够明白，达尔文所倡导的是所谓的“创造进化论”，这也是为部分\_\_徒所理解的理论。其实，达尔文所观察到生物物种的出现是由简单到复杂，由水生到陆生，由低级到高级的过程。

相信上帝是违背科学和理性吗

达尔文得出了上帝是生命起源的结论，这是发自内心的信仰，还是一个不得已的结论，我们不得而知。我们常听说诸如“相信上帝是不科学的”或“科学已经否定了上帝”之类的话，但这些话本身不必须就是科学的，至少是值得我们进一步商酌的。正如达尔文一样，我们会思索、探讨最初的起源的问题，但如果不承认有上帝的话，将会遇到一个很大的难题，人们往往会不得不以很不科学的方法来解决。

在解释生命起源的时候，所有的理论都是要靠信心来理解的，也既是说，都是信仰。要理解不相信上帝的信仰，应当是需要更大的信心，需要克服更大的障碍，因为这些信仰里实在是包含了太多的未知因素。这也许是因为许多现代科学的奠基人，诸如牛顿、伽利略、法拉第、爱因斯坦、及达尔文等等，都相信上帝的原因。

每个人都有不相信上帝的自由，但要用科学和理性来作为这些事的依据那里有似乎有些牵强吧！



## 解放，崛起，拼搏

在东方，一向流传着女娲捏土造人的传说，无人不知，无人不晓。而在西方，则相信上帝创世说，也同样根深蒂固，深入人心。然而，达尔那部惊世骇俗的巨作：《物种起源》则扭转了一切。为世俗中迷茫的我们指引了前进的方向。

《物种起源》使那些远古的传说，在它的面前不攻自破。它摆脱了科学的束缚，使人们的思想进一步得到了解放；它引领了时代潮流，使自然科学迅速崛起；它惠及了后世，更使我们明白了拼搏的重要。虽然在这条人们慢慢认知科学，了解科学的道路上，存在着诸多坎坷，但阳光总在风雨后，是金子总会发光的。《物种起源》经得起岁月的推敲，经得起后人的考核。“生命仅有一个祖先，因为生命都起源于一个原始的细胞的开端”，这多么令人难以置信，但世界就是如此奇妙，一粒小小的种子能够长成参天大树，一粒小小的受精卵，则诞生了我们……读着《物种起源》如让思想插上智慧的翅膀，在科学的天空翱翔，亲身感受着自然的神奇与美妙。

《物种起源》使自然科学迅速崛起，意义重大，影响深远，它引领着这原本保守的时代，使它走在世界前列，李卜克内西对此做过生动比喻：“达尔文远离大城市的烦嚣，在他宁静的庄园里准备着一个革命，马克思自我在世界嚣嚷的中心所准备的也正是这种革命，差别只在杠杆是应用于另一点而已。”《物种起源》中的进化论引导着人们深入研究，为分子遗传学生物学开拓了道路。由此，进化论不愧被称为19世界自然科学的三大发现之一。有了它的推动，自然科学迅速崛起，如虎添翼，科学领域的发展又进入了一个全新的阶段，社会又向礼貌迈进了一大步。这无不显示着它的辉煌。读着《物种起源》感受着先人的智慧，科学的伟大，在它面前我就像沧海中的一粒粟，在这巨作的震撼下，望洋兴叹。

“物竞天择，适者生存”这句话无不在提醒着我们要竞争，要拼搏，这就是生存的法则。同样在这奇妙的自然中也无法

改变，时时刻刻都在发生着血腥的一幕幕，弱肉强食，强者称王，已成了一种习惯，一种不可改变的规律。历史就是最好的见证者，中国清政府闭关锁国，从而造成中国与世隔绝，远远落后于世界潮流。中国落后了，落后就要挨打！中国由此走上了半殖民地半封建化道路，开始了中国百年来的屈辱史。唯有强者才能称王，唯有适者才能生存。此刻这条中国巨龙最终复苏了，沉睡了这么久也是时候腾飞了，中国吸取了历史的教训，一刻也不敢松懈，奋起直追。因为历史证明，适者生存，这条生存法则是亘古不变的，唯有适应才是上策。对于我们本身，既然自然选择了我们，我们有幸在这个世界上生存，那我们就要好好把握，既来之则安之，努力拼搏，不要让自我成为弱者，成为别人的垫脚石，不要让自我成为别人竞争的牺牲品。仅有拼搏，才能让自我变得强大，才能适应这个社会，立足于这个社会。读着《物种起源》，感受着竞争的无情，告诉我们现实的残酷，但与此同时，它也激励着我们勇敢前行。因为未来充满战场，需要我们的拼搏。

《物种起源》的魅力就在于此，这是一场没有硝烟，没有鲜血的革命，却悄无声息地改变着人们，影响着社会，冲击着世界。《物种起源》让我感受到了科学令人着迷的气息，科学如同一个巨人，他有伟岸的身躯，挺拔的身姿，气吞山河的气势，无不让人震撼，令人仰望。就让科学解放我们的思想，使科技崛起，国家兴盛，激励着我们拼搏向上吧！

我买了一本由达尔文著、舒德干等人译的《物种起源》，这是一部影响人类科学发展进程的绝世经典，我一向期望能一睹这本百年巨著的风采，最终有闲暇静下心来仔细阅读一番。

全书分为以下十五章：1. 家养状态下的变异、2. 自然状态下的变异、3. 生存斗争、4. 自然选择即适者生存、5. 变异的法则、6. 本学说只难点及其解释、7. 对自然选择学说的各种异议、8. 本能、9. 杂种性质、10. 地质记录的不完整、11. 古生物的演替、12. 生物的地理分布、13. 生物的地理分布(续)、14. 生物间的亲缘关系和15. 综述和结论。还在附录

中记录了进化论的十大猜想。

在《物种起源》中，达尔文以丰富的研究资料，严谨的科学论述，大无畏的英雄气概，引人入胜的文笔，向全人类庄严宣告了物种发展的伟大理论——进化论。在此之前，人类有关物种发展的认识一向笼罩在唯心主义宗教统治的阴霾中。人们认为人类以及地球上的各种生命都是至高无上的神明所创造的，神主导一切！各个物种都是孤立的，其间没有任何亲缘关系。在那个年代，违背教会之难，难于上青天。但乌云遮不住真理的光芒；黑暗无法阻拦人类追求真理的脚步。总有那么一批坚持真理的人，不畏教会等反对组织的压迫，坚持真理，经过几个世纪，几代人艰苦卓绝的奋斗，真理最终战胜谬误，人类最终见到了科学的曙光。达尔文就是这样一个为追求真理而不懈努力的人。

书中主要探讨了一个问题——什么是生命的起源达尔文用其仔细的观察及丰富的想象力，在该书中描述了生物物种由简单到复杂，由单一到繁多这样的一个演变过程。就象是一棵树不断能长出新的枝条，在生物的演变过程中，新的物种分枝会在原有的基础上产生出来。达尔文相信所有的物种都是由简单的生命单位演变而来，但最初的生命是怎样来的呢一个不常被人提及的事实是达尔文认为它们是被创造的。

达尔文在《物种起源》中所体现的认真精神十分值得钦佩。当他谈论到一些问题时，由于版面的限制，无法进行再多的论述，虽然书中提到的事例已足以证实他的观点，但他仍告诉读者，他在其他的文章中已有或将有对此问题更深入的论证。我想，对这种问题，能够不敷衍，充分体现了达尔文对科学认真、严谨的态度。

书中的很多资料值得我们去思考及争论，也有更多地方值得我们去敬佩和学习，其中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是这样一句话：“作为一个科学工作者，我的成功取决于我复杂的心理素质。其中最重要的是：热爱科学、善于思索、勤于观察和搜集资

料、具有相当的发现本事和广博的常识。”我将以这句话为目标，将结合自我的教学，更进一步地深读此书，为自我充电。

《物种起源》这本书几乎无人不知，但读起来真的不好“读”，不明白是因为翻译的问题，还是原著的确如此，总之读不通、读不顺、读不懂。我受到查理芒格“普世智慧”的指引，按照查理·芒格的理论该书应当属于“硬科学”范畴的，再加上《物种起源》这本书的伟大性，是一本真真正正“改变人类”的巨作，带着一份对巨著膜拜敬畏之心，翻开了这本“连思索加写作”用了近27年的作品。

《物种起源》核心理论之一：由于自然选择仅能经过累积微小的、连续的、有利的变异来起作用。换言之，自然界会保留物种微小的、连续的、有利的变异。这种有利的变异是自然选择的结果，有利的变异为了适应环境，得以生存。

“适者生存”大家再熟悉可是的大道理。

今日想说说，“适者生存”的背后理论：自然界最终保留了那些微小的、持续的、有利的变异。这也就告诉我们，每一个人、每一个公司或组织，都会因为“生存竞争”而需要不断地、持续的进行自我精进，或者称为“自我进化”，这种精进、进化是微小的、持续的，不是巨变的，换句话说，我们每个人或公司组织的学习、提高、自我完善、自我优化是依靠于点点滴滴的改善来开展的，而非一朝一夕、一蹴而就的。不要小看每一点一滴的学习和积累，从当下事、小事开始，集中精力的去做好，坚持一份匠人精神，心平气和，不急于求成的投入与付出，必须会迎来“自然选择”的“生存的适者”。

有一种观点，我们每一个人出生后，并没有完成自我的进化，虽然从生理上携带了父母的基因，但这并不是自我的完整基因，还需要后天的学习、提高、精进、完善来实现自我的进

化，最终构成自我的最完整优势基因，直至个人生命终止，才能停止自我进化，把自我完整基因传给后代。想想所有的公司、组织也是一样的，注册成立了以后，还需要持续的经营、改革、改善来完成组织的生存发展。

这就是达尔文在书中所说的——“自然界中无飞跃”。

《物种起源》，它是进化论的奠基人达尔文的第一部巨著。这部著作的问世，第一次把生物学建立在完全科学的基础上，以全新的生物进化思想推翻了“神创论”和“物种不变”的理论。《物种起源》的出版，在欧洲乃至整个世界都引起轰动。它沉重地打击了神权统治的根基，从反动教会到封建御用文人都狂怒了，他们群起攻之，诬蔑达尔文的学说“亵渎圣灵”，触犯“君权神授天理”，有失人类尊严。与此相反，以赫胥黎为代表的提高学者，进取宣传和捍卫达尔文主义。进化论轰开了人们的思想禁锢，启发和教育人们从宗教迷信的束缚下解放出来。达尔文是出生在一个富裕的医生家庭，父亲想让儿子继承自我的衣钵，于是让达尔文进了爱丁堡医学院，但由于达尔文对医学并不感兴趣。

利变异的个体则被选择保留下来。有利变异在种内经过一代代选择的长期积累构成新的物种，生物就是这样经过自然选择逐渐进化的。此书毕竟不是文学作品，语言是平实的，用的是叙述性的口吻，论证举例性的口吻，如果说有时与文学语言很接近的段落，那也是作者在客观地叙述他在环球旅行和研究家培动物植时所观察到的事物，没有文学语言的那种夸张与华丽，更多的是自然科学所必备的精准与谨严。

达尔文在《物种起源》中所体现的认真精神同样值得钦佩。当他谈论到一些问题时，由于版面的限制，无法进行再多的论述，虽然书中提到的事例已足以证实他的观点，但他仍告诉读者，他在其他的文章中已有或将有对此问题更深入的论证。我想，对这种问题，能够不敷衍，充分体现了达尔文对科学认真、严谨的态度。达尔文自我把《物种起源》称

为“一部长篇争辩”，它论证了两个问题：第一，物种是可变的，生物是进化的。当时绝大部分读了《物种起源》的生物学家都很快地理解了这个事实，所以进化论从此代替了神创论，并且成为生物学研究的基石。第二，自然选择是生物进化的动力。达尔文在《物种起源》中的主导思想，即“自然选择”，必须会被当做科学上的确定真理而为人们所理解。它有一切伟大的自然科学真理所具有的特征，变模糊为清晰，化复杂为简单，并且在旧有的知识上添加了很多新的东西。达尔文是本世纪的、甚至是一切世纪的博物学中最伟大的革命者。

虽然达尔文在完成《物种起源》时遇到了一些困难，但这并没有影响他要完成该书的决心。我想正是因为这些困难，才使得达尔文在《物种起源》该书中运用了很多资料。并最终证明了形形色色的生物都不是上帝创造的，而是在遗传、变异、生存斗争中和自然选择中，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等到高等，不断发展变化的，且提出了生物进化论学说。尽管进化论有许多的缺陷，但仍然不能掩盖住进化论所具有的巨大意义：

第一，达尔文的进化论是对生物学的一次伟大综合。他总结了前人在分类学、比较解剖学、地质古生物学和进化思想方面的成就，再加上自我亲身考察和对很多动植物变异做的系统研究，构成了生物进化的理论。

第二，达尔文的进化论学说以自然选择、适者生存为基础，有力地证明了造物主根本就没有存在的必要，从根本上推翻了长期统治生物学思想的各种唯心的神创论和物种不变论，使人类在思想上发生了飞跃。

《物种起源》能够用来当作历史上的阶级斗争的自然科学根据。李卜克内西则认为它是成为划分科学史前后两个“世界”的界限。而英国植物学家华生则认为达尔文是本世纪的、甚至是一切世纪的博物学中最伟大的革命者。我想也许华生的评价

有点极端，因为在未来的世界谁也无法预知，但这已经充分说明了达尔文对人类社会所做出的贡献是巨大的。当然达尔文的《物种起源》中不仅仅是生物进化论值得我们学习，其中还有更多的观点，如自然选择学说，遗传变异，过度繁殖，生存斗争，适者生存，这都十分值得我们去好好学习。总之，达尔文的《物种起源》对我是受益匪浅，让我学到了很多以前所不明白的东西.....

## 物种起源读书笔记篇三

在和达尔文相距几百年后我有机会拜读了他的大作《物种起源》。达尔文是一个应该被大家所铭记的人，也许有些人对达尔文的认识仅仅停留在于听说过他的名字，或者是曾经在课文中有提到过他的文章，又或者仅仅知道他是一个生物学家罢了。但达尔文并不仅仅如此，出生在一个家庭环境良好的医生世家里，达尔文被父亲寄予厚望，于是达尔文遵循父亲的嘱托进入爱丁堡医学院，但是达尔文本身对医学没有多大兴趣，于是当他退学之后，结识了一批优秀的博物学家，从朋友那里得到了科学的知识。在1831年，达尔文被植物学家亨隆斯推荐去参加了英国派遣的环球航行，达尔文在经过5年的科考之后，对于动物植物以及地质方面都进行了大量的数据采集和比对，经过多方面探讨，终于在自己的总结下得出了生物进化论，也就是在1859年出版了震惊世界的《物种起源》。也正是因为这本书，即使在形成自己生物进化论理论已经过去后，达尔文也成为了当之无愧的英国生物学家博物学家以及进化理论的奠基人。伟大的思想家恩格斯，将达尔文提出的“生物进化论”列为19世纪自然科学的三大发现之一。

《物种起源》的出版问世，是在科学的基础上穿插并建立了生物学。进化论使人们的刻板思想，神学思想被打破。可以说这本书\_了神，创造了人类的说法，并且也打破了物种不变的理论，确实进化论正式得到确立。进化论这个观点源于《物种起源》，特别是当时19世纪以来，社会大众对于天主

教，英国国教等神学封建思想的束缚产生了抗争，这本书的出现，也进一步解放了人类的思想，达尔文的著作包含的进化论是人们的思想解脱禁锢，解救人们，并教育人们从封建迷信的束缚下离开，在使生物学和人类学都发生变革的同时，也切实改变了人类对于世界的看法。与此同时，唯物论逐渐成为人们认识自然的基础。这本书中包含了达尔文多年的潜心研究和探索，也体现出了他对问题的思考以及他的记录和总结等。从这本书中，我看到的不仅仅是关系复杂的，大自然的奥义，更多的是看到了达尔文的百折不挠科学精神。

《物种起源》中的每一个字，都代表了达尔文凝结出来的对科学研究的执着与永不放弃、实事求是，严谨的科学精神。从达尔文总结凝聚出《物种起源》这本书，我看到的更多的是令我们值得深思的东西。

我们如果想要在某一方面获得成就，就应该去自己对学习建立充分的兴趣，并对其进行相关方面的探究。而且，达尔文在20年间才写出了《物种起源》，充分体现了他惊人的意志力，这也告诉我，如果我想做成某件事情，必须要坚持不懈，不能够半途而废，也只有这样才能够让自己获得成功。

## 物种起源读书笔记篇四

《物种起源》大概是19世纪最具争议的作品，达尔文用其仔细的观察及丰富的想象力，在这本书中详细描述了生物物种由简单到复杂，由单一到繁多这样的一个演变过程。今日小编就为大家整理了关于物种起源读书心得范文，欢迎借阅学习，一起来看看吧！

《物种起源》可谓是一部影响人类科学发展进程的绝世经典，早就渴望拜读一番，今日有幸阅读此书，使我得以有暇一睹科学巨人留给人类这本百年巨著的风采。

在《物种起源》中，达尔文以丰富的研究资料，严谨的科学论述，大无畏的英雄气概，引人入胜的文笔，向全人类庄严



宣告了物种发展的伟大理论——进化论，其中阐述的适者生存，过度繁殖，遗传变异让我受益匪浅。适者生存，生物仅有去适应自然才能存活下来，这也就引发了生物的进化，达尔文在其书的一到五章重点阐述了生物的进化，在进化中适者生存，同样在人类中，仅有你像动物一样不断进化般的努力改变自己，才能被社会所适应，如果不去适应社会，要么就是被社会所淘汰，要么你去改变社会，可知，连社会都不能去适应的你，何谈改变社会呢，适者生存，让社会留下你生存后的一片天。

《物种起源》学说虽不是很完善，可是它的影响和包含的知识理论是让我不容小觑的，达尔文把建立在科学上的生物学展现给了我，让我对生物产生了更大的兴趣也让我学会了适者生存的道理。

今日，我读了《物种起源》，这本书是达尔文写的。是达尔文论述生物进化的重要著作。《物种起源》大概是19世纪最具争议的作品，达尔文用其仔细的观察及丰富的想象力，在这本书中详细描述了生物物种由简单到复杂，由单一到繁多这样的一个演变过程。《物种起源》就象是一棵树不断能长出新的枝条，在生物的演变过程中，新的物种分枝会在原有的基础上产生出来。但毕竟整本书也就是在探讨物种的问题，这是假设有了生命以后的事情。

在这本书中达尔文的观点是遗传变异过度繁殖生存斗争适者生存，这点我十分同意他的想法。生物有进化，物种也有变化，本不是达尔文首先发现的；进化学说，也不是达尔文创立的，在他以前已有着漫长的历史。可是达尔文加上他观察所得的新材料，总结和发展了进化学说，提高了它的科学性，彻底击毁了科学思想界中的宗教统治，建立了生物学的真正基础。在解释万物及生命起源的时候，所有的理论都是要靠信心来理解的，也既是说，都是信仰。要理解不相信上帝的信仰，应当是需要更大的信心，需要克服更大的障碍，因为这些信仰里实在是包含了太多的未知因素。

我认为达尔文的《物种起源》很适合我们中小学生学习阅读，我们还应当学习达尔文那种坚持不懈的精神。

我看的这本书，是讲了达尔文的一些故事和一些物种进化和万物怎样来的的事。

很久以前的时候人们认为是上帝创造了万物，直到一个天才的诞生，他就是“达尔文”！

达尔文，确定了世间的万物不是上帝创造出来的，在一开始，地球是先出现了各种各样的微生物，每个微生物各变化成一个物种，还有一些是原先的一个物种变异(进化)成一个新物种，那么变异是怎样产生的呢？那得说到生物的一种神奇的功能“遗传”，达尔文说：“生物的变异并不是一生下来立刻就能变成那个样貌，而是经过遗传，把变异的样貌一代一代地累积下来，变成最终的样貌。”

你在看到的各种马，可能就是一种马进化出来的，还有，最早的长颈鹿脖子并不是那么长，而是长颈鹿想吃树上的叶子给一点一点给拉长的。

看完这本书，我对大自然充满了敬畏。

我一向对神奇的大自然充满着浓厚的兴趣，达尔文著作的《物种起源》正好满足了我对大自然的求知欲。

达尔文用其仔细的观察及丰富的想象力，在书中描述了生物物种由简单到复杂，由单一到繁多这样的一个演变过程。就象是一棵树不断能长出新的枝条，在生物的演变过程中，新的物种分枝会在原有的基础上产生出来。但毕竟整本书也就是在探讨物种的问题，这是假设有了生命以后的事情，达尔文把此书命名《物种起源》而不是《生命起源》是有其道理的。但不幸的是，有许多的人有意或者无意地把它当作生命起源的权威，实在是有点勉为其难。

进化论这个观点正是出自《物种起源》。它的出现有其适时的社会、政治、宗教背景。自十六世纪改教以来，尤其是十九世纪以来，社会大众对背道的天主教、英国国教等对大众思想的束缚产生了抗争，带进了人类思想的自我解放，科学研究的风气渐渐成型；同时，唯物论渐渐地成为人们认识自然的基础。所以，进化论成了一个时代的综合产物。如果仔细地读《物种起源》，我们就会大吃一惊：原先我们过去所“听”来的，大部分可是是“道听途说”而已；我们对“进化论”所认识的，多是后人“强加”给达尔文的。甚至将达尔文“自然选择”、“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温和陈述都延伸到“弱肉强食，优胜劣汰”、一个阶级和另一个阶级的残酷斗争和无情打击、一个民族消灭另一个民族的社会“进化论”。

达尔文所倡导的是所谓的“创造进化论”，这也是为部分基督徒所理解的理论。其实，达尔文所观察到生物物种的出现是由简单到复杂，由水生到陆生，最终有了人这样的一个次序，并不是什么新鲜的发现，早于他三千多年前写成的创世记在描述上帝创造生物物种的时候，就已经列出了同样的次序。

科学是神秘的，也是美丽的。它既是反映现实世界的本质和规律的知识体系，又是改造世界、造福自身的伟大力量。从我们学习的哥白尼的日心说、牛顿的力学理论、爱因斯坦的相对论、蒸汽机的发明，到我们熟悉的因特网技术、基因工程，这些科学理论的诞生与应用都促进了社会的礼貌与提高，也深刻地影响人们的生活甚至精神世界。

读过达尔文的《物种起源》后，更加了解了达尔文的进化论，“物竞天择，适者生存”，不仅仅是说大自然，我们人类的生活亦是如此。达尔文的著作不仅仅使生物学和人类学发生了革命，同时也改变了我们对人类在世界的位置的看法。经过多年的探究、搜索事实，思考问题，再加上耐心的记录、总结，从而写成科学巨著。从这部书中，我不仅仅看到生物之间复杂的关系和大自然的奥秘，更看到了令我敬佩的科学

精神，那是达尔文身上的遇到难题不放弃、永不放弃的坚持，对科研的执着，以及严谨、实事求是的精神，这些都源于他对科学的热爱。

读罢这篇文章，我对科学产生了很大的兴趣。而我更要学习达尔文的科学精神与品格。马克思说：“在攀登科学的山路上，没有平坦的大道，仅有不畏劳苦、沿着陡峭岩壁攀登的人，才有期望到达光辉的顶点。”是的，探索科学是一件艰苦的事业，但发现与探索科学的过程又是充满无穷乐趣的。而这乐趣又吸引科学家们不断探索，不断提高。人们发现科学，在科学世界里探索，不仅仅是为了满足自身需求、征服自然，更是为了解决人类生存与发展中遇到的困难，从而让人们更好的生活，让社会更和谐。正如达尔文的进化论不仅仅阐释了生物的进化原理，也极大地影响了人们的思想。

此刻，聪明的人类将科学知识应用到各种技术中，使方便、快捷的节奏悄然进入人们生活中。高铁缩短了人们出行的时间，互联网让世界变成了“地球村”，缩短了人们间的距离。袁隆平克服重重困难研究出杂交水稻，解决了中国乃至世界的粮食短缺的问题；钱学森历尽千辛万苦研制出原子弹、氢弹，增强了新中国的综合国力；吴孟超将毕生的时间都投入到肝胆外科的研究中，至今未离开手术台，拯救了无数人的生命。他们热爱科学研究，不畏辛苦，为人类造福。然而，在充斥着利益的现代社会，有些人利用科学，用高科技研制有毒化学试剂加入食品中，试图谋取暴利。假烟、假酒早已屡见不鲜，爽口的饮料中有塑化剂，美味的饭菜加入了地沟油、苏丹红。入股额大家都利用科学，用于满足自身的欲望，不研究他人、社会，那还不如回到古代，回到没有危害到人们健康的时代里。想到那里，真想告诉大家要正确对待科学。我期望每个人都能热爱生活以正确的态度对科学。热爱科学，是让它造福于人类，造福于社会。

所以，让我们热爱科学，用严谨、认真的态度、执着坚持的精神徜徉在科学的海洋中，让我们享受发现与探索的乐趣，

让科学为我们创造完美的未来吧。

一个月来，我对《物种起源》进行了持续的阅读和研究，体验到了一种智力上的享受。达尔文理论的核心乃是“自然选择”，这是一个虽不复杂，但易被误解的概念。赖特在《道德的动物》中对这个概念的概括很是到位，那里借鉴一下，“自然选择”就是：如果在一个物种中个体之间存在遗传性状的变异，且某些性状比另一些更有利于生存和繁殖，那么，前者就会在群体中(明显地)扩散开来，结果(显然是)物种中遗传性状的总体表现发生了变化。达尔文就是利用这一模型，对生物世界的各种现象展开了解释。自然选择具有强大的解释力，这一点仅有亲自看一看此书才能理解。这本书资料丰富，值得探讨的问题很多，那里仅谈谈我印象较深的几点吧。

一、博物学。这个学科有什么特点，看看达尔文的著述就很明白了。对海量资料地把握，是我最为惊叹的。博物学者的确很“博”，种植、养殖、观察、考察，从家鸽的毛色到白垩纪地质层的特点，无一不知。在对很多感性资料的占有基础上，博物学者们进一步整理、归纳，提出了诸多理论。许多现代科学如地质学、生物学等都产生自博物学。虽然现代学科划分越来越细，传统博物学似乎已“日薄西山”。可是，博物学或者说一种跨学科研究的思想方法，对现代科学研究的影响依然很大。

二、大自然的“想象力”。书中对某些动植物趣味习性的描述让我不禁感叹自然选择的神奇力量。大自然造就了如此“计划周密”的行为，简直超越我们的想象。如第六章关于盔兰属植物“大水桶”的作用，真令人拍案叫绝。

三、达尔文谨审慎的学风。达尔文有理由为自我建立了这一解释力强劲的理论而骄傲。可是，从书中我们看到达尔文并不自负，他对自我理论的局限性有清醒的认识并对所有质疑者表示了可敬的尊重。如第九章“首次杂交不育性与杂种

不育性的渊源与原因”这一节中，达尔文写道，“经过再三研究，我确定这个结果大概不是经由自然选择而来的”。达尔文的谨慎还表此刻他对人类认识局限性的承认。他在第七章中对为什么与长颈鹿亲缘很近的动物没有长出长脖子时，写道，“正如对为什么人类过去有的事情没有在这一国发生而在那一国发生这种问题，期望得到确切的回答一样是不合理的。”

本书的阅读使我理清了许多之前模糊的问题，如进化是否有方向，复杂性与适应性等等。可是，在我理解了很多的同时，产生的问题也越来越多，谈两点。

首先，物种的起源我们已经探究很深了，但生命的起源和初态是怎样的呢最初的生命是如何产生的，似乎就像宇宙学“一切物理定律在此失效”的大爆炸奇点一样神秘。此刻关于生命起源的两种假说孰优孰劣，除此之外是否还有其他可能，是令人着迷的问题。此外，生命的最初形式是什么，似乎已有公论，就是海洋中的蓝绿藻。可是这种最初的生物是无性繁殖的，这就意味着没有变异产生，而变异为自然选择供给了材料。试问，没有了材料，自然如何“裁剪”出其它类型的生物呢有人可能说基因突变产生了变异，可众所周知的是，突变对个体常常是灾难性的。一种不利变异如何被自然选择保存下来，是令人费解的。我认为一种可能的情景是当时其实存在会产生变异的生物，只是我们没有发现而已。一个与此问题相关的疑问就是“寒武纪大爆炸”，而对此的解释此刻只停留在假说阶段，也值得我们深入探寻。

再一个，对复杂现象的认识。《物种起源》里专门有一章“对自然选择学说的各种异议”，是达尔文回应各种质疑的。其中，达尔文对批评者提出的各种疑难现象做出了自然选择的解释。无疑，我们说这些解释是精彩的，逻辑上是没有问题的。可是，我们也不得不承认，想要“证实”这种解释很难，“证伪”亦是如此。这主要是因为，进化作为一种复杂现象，我们无力了解它的每一环，于是我们对某一现象

的原因只能做出推断，确保逻辑上的正确性，至于进化历程中是否真的是这样，仅有“上帝”明白了。这一点，历来是进化论批评者的主要攻击对象。这个问题说起来复杂，可能会涉及一些科学哲学的命题。但简而言之，我认为，这是进化论的可能问题，也是进化论对人类世界观的最大贡献。对偶然性的肯定，对复杂现象的敬畏，是我们对自身理性本事局限性认识的提高。进化、社会历史、神经活动，都是复杂现象，它们的运作是无数因素综合使力的结果，而这种综合绝不是简单求和，而是一种质变。我对复杂现象一向充满兴趣，所以，下一阶段，准备读读梅拉妮·米歇尔的《复杂》，看有什么启发没有。

## 物种起源读书笔记篇五

正如达尔文所说，《物种起源》从头至尾是一篇“长篇的论争”，作者为证明不同凡响的立论，列出很多不同寻常的证据，并亲力亲为，随贝格尔号军舰环游世界，进行探索。他亲自做了许多关于物种的实验，饲养很多生物，注重研究细节。并辩证地运用前人的记录，结论。

经过五年的探索，他对物种起源问题做出大胆假设，并在好友莱尔和胡克的敦促下，把研究成果总结成为《物种起源》。虽然作者在很短时间内便写完全书，但书在作者写出了缜密的思维，充分的考量，权衡。书中涉猎众多科学领域，作者不为其烦地列举了许多例子，证明充分，充满了超越时代的设想，细致入微的实验过程，结果，体现出作者巧妙的构思，缜密的理论，治学得严谨，博大精深。

达尔文在剑桥大学1831届近400名毕业生中排名第十，但他谦虚地称自己不是个好学生。在书中，能读出作者的谦虚谨慎。

他提及几十个研究者，并写出其中大部分人的观点，研究成果，并发出精辟的见解，从他的洞见与雄辩中感叹发现他的博学。

书中描写了作者的辩证思考历程，在了解作者的思维方式中，能发现很多被忽略的关键细节，也能发现许多独创性的见解。作者作为一名学富五车的博物学家，在书中论证得游刃有余。作者的厚积薄发，可以见到作者对真理的热。

究竟是达尔文成就了《物种起源》，还是《物种起源》成就了达尔文，无从辨别，但可以确定他们是互为灵魂的。从书中，可以见到达尔文为本书所做的铺垫之广博，设想之超前，结论对比之严谨。他为获取真理，完成环球航行，与广泛的各界学术佼佼者交流，博取众家之长，辩证地使之成为自己的论据。他在朋友的林地上做实验，在宽广的地域上研究生物演化。从北极到居住地，他研究空间范围非常宽广，他研究的时间尺度达数亿年，研究了许多地层，从众多现象中发现自然的准则。在书中处处有知识，是对自然的探索，是对自然规则的考量，是对人类的重新定位。能拓宽视野，增长知识，发现科学思想，培养严谨态度，养成辩证思考习惯。

## 物种起源读书笔记篇六

达尔文用其仔细的观察及丰富的想象力，在《物种起源》书中描写了生物物种由简单到复杂，由单一到繁多这样的一个演变过程。下面本站小编告诉为你带来物种起源读后感600字，欢迎大家参考！

《物种起源》是达尔文论述“生物进化”的重要著作，此书大概是19世纪最具争议的著作，其中的观点大多数为当今的科学界普遍接受。书中，达尔文首次提出进化论的观点。他使用自己在1830年代环球科学考察中积累的资料，试图证明物种的演化是通过自然选择和人工选择的方式实现的。

什么是生命的起源？这是书中最基础的问题。

达尔文相信，所有的物种都由简单的生命单位演变而来，但



是，最初的生命到底是怎么来的呢？一个被常人忽略的事实使达尔文认为——生命是被创造的。在阅读当中，我发现这样一个结论，达尔文在经过类比以后得出结论，所有在地球上的有机生物都是起源于一个共同的原始生命，而这个原始生命则是“被吹了一口气”而来的。

我们可以从这一结论中知道，达尔文所倡导的是所谓的“创造进化论”，这也是部分基督徒所接受的理论。

《物种起源》这本书中不仅是“生物进化论”值得我们敬佩、学习，还有更多的观点：“自然选择说”“遗传变异”“过度繁殖”“生存斗争”，我们都要去好好学习。这本书让我受益匪浅，懂得了许多科学的奥妙。

我一直对神奇的大自然充满着浓厚的兴趣，达尔文著作的《物种起源》正好满足了我对她的求知欲。

达尔文用其仔细的观察及丰富的想象力，在书中描写了生物物种由简单到复杂，由单一到繁多这样的一个演变过程。就象是一棵树不断能长出新的枝条，在生物的演变过程中，新的物种分枝会在原有的基础上产生出来。但毕竟整本书也就是在探讨物种的问题，这是假设有了生命以后的事情，达尔文把此书命名《物种起源》而不是《生命起源》是有其道理的。但不幸的是，有许多的人有意或者无意地把它当作生命起源的权威，实在是有点勉为其难。

进化论这个观点正是出自《物种起源》。它的出现有其适时的社会、政治、宗教背景。自十六世纪改教以来，尤其是十九世纪以来，社会大众对背道的天主教、英国国教等对大众思想的束缚产生了抗争，带进了人类思想的自我解放，科学研究的风气渐渐成型；同时，唯物论渐渐地成为人们认识自然的基础。所以，进化论成了一个时代的综合产物。

如果仔细地读《物种起源》，我们就会大吃一惊：原来我们

过去所“听”来的，大部分不过是“道听途说”而已；我们对“进化论”所认识的，多是后人“强加”给达尔文的。甚至将达尔文“自然选择”、“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温和陈述都延伸到“弱肉强食，优胜劣汰”、一个阶级和另一个阶级的残酷斗争和无情打击、一个民族消灭另一个民族的社会“进化论”。

达尔文所倡导的是所谓的“创造进化论”，这也是为部分基督徒所接受的理论。其实，达尔文所观察到生物物种的出现是由简单到复杂，由水生到陆生，最后有了人这样的一个次序，并不是什么新鲜的发现，早于他三千多年前写成的创世记在描写上帝创造生物物种的时候，就已经列出了同样的次序。

达尔文得出了上帝是生命起源的结论，这是发自内心的信仰，还是一个不得已的结论，我们不得而知。我们常听说诸如“相信上帝是不科学的”或“科学已经否定了上帝”之类的话，但这些话本身不一定就是科学的，至少是值得我们进一步商酌的。正如达尔文一样，我们会思索、探讨最初的起源的问题，但如果不承认有上帝的话，将会遇到一个很大的难题，人们往往会不得不以很不科学的方法来解决。

就拿宇宙和生命的存在为例，如果不相信上帝的创造，我们只有两种选择，一个是宇宙万物是永恒的，没有开始也没有结束，没有所谓的创造及起源一说；另一种选择就是宇宙万物是自己来的，也就是说是自己创造了自己。

我们先分析一下第一种选择，宇宙是永恒的说法，与其说这是一种可靠的理论，还不如说是一个人不愿意相信上帝的借口，因为它是与现有的最新科学证据背道而驰的。现今的科学不但是在研究宇宙的开始，还在探讨宇宙的终结。另外，根据我们的日常观察，宇宙的组成部分，如地球和太阳等等，都是有寿命的，这些有限的东西累加起来，整么又可以成为永恒呢？所以这种说法与我们的理性也是相矛盾的。当然，宇宙是如此的浩大，有许多东西我们并不十分清楚，但至少从

我们现有的知识和证据来看，宇宙万物不是永恒的。一个本着科学态度的人，应该承认这一点。

在解释万物及生命起源的时候，所有的理论都是要靠信心来接受的，也既是说，都是信仰。要接受不相信上帝的信仰，应该是需要更大的信心，需要克服更大的障碍，因为这些信仰里实在是包含了太多的未知因素。这也许是因为什么许多现代科学的奠基人，诸如牛顿、伽利略、麦实维尔、法拉第、爱因斯坦、爱迪生、及达尔文等等，都相信上帝的原因。

每个人都有不相信上帝的自由，但要用科学和理性来作为根据可能是有点说不过去。

## 物种起源读书笔记篇七

的不完整、11. 古生物的演替、12. 生物的地理分布、13. 生物的地理分布(续)、14. 生物间的亲缘关系和15. 综述和结论。还在附录中记录了进化论的十大猜想。

在《物种起源》中，达尔文以丰富的研究资料，严谨的科学论述，大无畏的英雄气概，引人入胜的文笔，向全人类庄严宣告了物种发展的伟大理论——进化论。在此之前，人类有关物种发展的认识一直笼罩在唯心主义宗教统治的阴霾中。人们认为人类以及地球上的各种生命都是至高无上的神明所创造的，神主导一切！各个物种都是孤立的，其间没有任何亲缘关系。在那个年代，违背教会之难，难于上青天。但乌云遮不住真理的光芒；黑暗无法阻拦人类追求真理的脚步。总有那么一批坚持真理的人，不畏教会等反对组织的压迫，坚持真理，经过几个世纪，几代人艰苦卓绝的奋斗，真理终于战胜谬误，人类终于见到了科学的曙光。达尔文就是这样一个为追求真理而不懈努力的人。

书中主要探讨了一个问题——什么是生命的起源？达尔文用其

仔细的观察及丰富的想象力，在该书中描写了生物物种由简单到复杂，由单一到繁多这样的一个演变过程。就象是一棵树不断能长出新的枝条，在生物的演变过程中，新的物种分枝会在原有的基础上产生出来。达尔文相信所有的物种都是由简单的生命单位演变而来，但最初的生命是怎么来的呢？一个不常被人提及的事实是达尔文认为它们是被创造的。

达尔文在《物种起源》中所体现的认真精神非常值得钦佩。当他谈论到一些问题时，由于版面的限制，无法进行再多的论述，虽然书中提到的事例已足以证实他的观点，但他仍告诉读者，他在其他的文章中已有或将有对此问题更深入的论证。我想，对这种问题，能够不敷衍，充分体现了达尔文对科学认真、严谨的态度。

书中的很多内容值得我们去思考及争论，也有更多地方值得我们去敬佩和学习，其中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是这样一句话：“作为一个科学工作者，我的成功取决于我复杂的心理素质。其中最重要的是：热爱科学、善于思索、勤于观察和搜集资料、具有相当的发现能力和广博的常识。”我将以这句话为目标，将结合自己的教学，更进一步地深读此书，为自己充电。

## 物种起源读书笔记篇八

达尔文在《物种起源》中的主导思想，即自然选择，一定会被当做科学上的确定真理而为人们所接受。它有一切伟大的自然科学真理所具有的特征，变模糊为清晰，化复杂为简单，并且在旧有的知识上添加了很多新的东西。达尔文是本世纪的、甚至是一切世纪的博物学中最伟大的革命者。

书的主体部分陈述了生物的变异及相互适应的途径，从家养而变异的知识，因为每种生物产生的个数，远超过其所能生存的个数，所以常引起生存的斗争，于是人生物的任何变异性质，不论其如何微小，只要是在复杂的和特殊的生活状态

下有利于它本身的，即将有较佳的生存机会，因而它就自然地被选择了。由于坚强的遗传原理，任何被选择的变种，将会繁殖它的新的变异了的类型。

从最古老的单细胞到有着复杂生命结构与思维的人类诞生，在漫长的30多亿年生命行进征程中，形形色色的生物从出生到灭亡，从低等到高等，究竟是何种神奇的力量推动着生物的进化发展呢？多少个世纪以来，人们绞尽脑汁，企图找到令人信服的答案，最终都以百思不得其解而告终。就在人们对生命演进机理持不同见解的各门各派展开激烈论战、争论不休的时候，一个划时代的人物出现了。自古以来众说纷纭、莫衷一是的进化论思想终于在19世纪英国伟大的博物学家达尔文手中形成了具有无可争议的说服力的体系。到了1859年达尔文的《物种起源》一书出版后，生物普遍进化的思想以及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进化机制已成为学术界、思想界的公论。由此，达尔文的生物进化论被称为19世纪自然科学的三大发现之一。在举世闻名的《物种起源》一书中，达尔文提出了一个又一个令人震惊的论断：生命只有一个祖先，因为生命都起源于一个原始细胞的开端；生物是从简单到复杂、从低级到高级逐步发展而来的，生物在进化中不断地进行着生存斗争，进行着自然选择。达尔文的《物种起源》一书成了生物学史上的经典著作。如今，《物种起源》所提及的许多观点已成为人尽皆知的常识。达尔文的生物进化论后来不断地得到发展。20世纪40年代初，英国人霍尔丹和美籍苏联生物学家杜布赞斯基创立了现代进化论。

现代进化论者摒弃了达尔文把个体作为生物进化基本单位的说法，他们认为，应当把群体作为进化的基本单位。突变本身是物种的一种适应性状，它既是进化的动因，又是进化的结果，自然选择的作用不是通过对优胜个体的挑选，而是以消灭无适应能力的个体这一方式而实现的。现代进化论很好地解释了古典达尔文主义无法解释的许多事实。遗憾的是在达尔文时代，遗传学先驱孟德尔还没有能够让世人相信他的遗传学说，否则，达尔文定会痛不欲生，因为1838年，他选

择了亲舅舅的女儿、表姐埃玛作为终身伴侣。据说，到了晚年，达尔文对孟德尔和他的遗传学略有所闻，他常常为他的近亲结婚感到不安。

当然，所有的生物才是《物种起源》这本书的精神主载体，生物的智慧，生物的生命强力才是全书的看点所在。对此我想，我们应该更多地用审美的、而不是充满道德义愤的实用眼光来看待这部作品。我对书中生物在与自然斗智斗勇的大量精彩片断很感兴趣，生命意蕴甚丰，它让人的灵魂震颤、让人的心智慢慢苏醒、让人看清生物进化的本质、让人知道在基本的人性天理面前应当如何珍惜、如何拥有、如何警觉、如何拒绝、如何捍卫、如何爱、如何关怀。这样的作品在中国当代文学领域委实太少了。

我总感到，关于物种起源的话题没有完，某些非科学，非理性，非文明的似是而非的理念仍在流行，而《物种起源》最具代表性。它抓住了生物得本质，就好像找到了一把开启世界生物进化史的钥匙。